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高股份	股票代码	0026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志国	任燕清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 555 号永高双浦新厂区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 555 号永高双浦新厂区	
电话	0576-84277186	0576-84277186	
电子信箱	zqb@yonggao.com	zqb@yongga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营业收入（元）	3,948,366,984.18	2,800,588,276.50	4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2,400,997.50	276,469,877.42	-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0,181,979.20	252,500,066.13	-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7,287,449.17	431,559,333.44	-159.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4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2%	7.80%	-2.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185,291,660.77	7,550,290,726.28	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33,897,696.48	4,700,479,319.14	0.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0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6%	465,296,370		质押	6,000,000
卢彩芬	境内自然人	13.64%	168,480,000			
张炜	境内自然人	8.43%	104,171,900	78,128,92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7%	44,125,665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合伙）—阿巴马元享红利 2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9%	24,530,000			
平安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平安人寿—平安基金权益委托投资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4%	14,045,525			
卢震宇	境内自然人	1.00%	12,332,130	9,524,097		
兴业全球基金—宁波银行—兴全特定策略 29 号	其他	0.84%	10,408,300			
张航媛	境内自然人	0.73%	9,000,000	6,750,000		
广州市京海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9,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均、卢彩芬夫妇，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建均持有公元集团 75% 股权，卢彩芬持有公元集团 25% 股权），卢彩芬作为自然人，又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第三大股东张炜为张建均之弟，卢震宇为卢彩芬之弟，张航媛为张建均、卢彩芬之女，张翌晨为张建均、卢彩芬之子，张建均、张翌晨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与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 2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震宇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